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形形色色·张网而收

惶恐一百七十三日

主 编 唐占蕴 李 东
副主编 牛 克 滑玉珍

305

中国法制出版社

·9·

“人与法”丛书

D924.305

10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形形色色·张网而收

惶恐一百七十三日

——形形色色的案件

主 编 唐占蕴 李 束
副主编 牛 克 滑玉珍
编 委 薛 坝 罗峥嵘 刘建美

“人与法”丛书·9·

中国法制出版社

责任编辑：宋 进

封面设计：张万隆

“人与法”丛书⑨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形形色色·张网而收

惶恐一百七十三日

HUANGKONG YIBAIQISHISAN RI

主编/磨占瑾 李 束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冶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印张/15.3125 字数/400 千

版次/1995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1995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7-80083-278-3/D·261

(北京文津街 11 号 邮政编码:100017) 定价:18.00 元

目 录

死牢荒诞剧.....	1
京都骗子张磊.....	6
一个诱人的弥天大谎.....	17
包围火车站的“打包站”.....	24
“联营”陷阱.....	36
20万“钓”7900万.....	50
冯顺国和他的“108”金库.....	59
刘总经理的“合同把戏”.....	66
“苏三山”股市谎言.....	74
沈太福告“官”内幕.....	81
一个假警察和三个痴情女.....	91
纯情女警与黑心骗子.....	100
现世“活佛”闹天坛.....	115
撩开“女神仙”的面纱.....	121
惶恐一百七十三日.....	138
拐卖幼儿的保姆.....	150
父子恩仇.....	162
雪地里的小男孩.....	166
京胡师自焚之谜.....	170
深夜失踪的女工.....	185
密查“707”血案.....	210
血溅歌舞厅.....	221
百万黄金血案.....	233

横行国际列车的劫匪·····	248
追缉黑“龙哥”·····	269
隆安淫霸·····	276
疯狂“庄主”·····	288
一个高官的堕落·····	315
科场吸血鬼·····	320
与狼为伍·····	334
变态人生·····	343
投资处长的伎俩·····	349
把守国门的败类·····	359
“伍伯豪”梦断“金孔雀”·····	369
制造陕西第一贪案的女人·····	375
“沉在下面的文人”·····	384
翻云覆雨轮奸案·····	395
亿万巨款哭无泪·····	411
“留守女士”的悲歌·····	429
光怪陆离的重婚案·····	441
畸恋惨剧·····	458
京城卖淫女心态揭秘·····	465
京都酒吧色情服务曝光·····	475
后记·····	487

死牢荒诞剧

李 爱 民

这是一个荒诞离奇而又千真万确的故事：一个已经被判处死缓的重刑犯，竟然把他人正在热恋中的女友一次又一次地骗进监狱，骗到了自己的身边，骗取了她的痴心，骗取了她的贞洁和爱情；而这个姑娘竟然心甘情愿地为了这个罪犯而丢掉工作，给他送吃送穿，痴迷、狂热地爱上他，并多次在监牢中和他发生两性关系……

1991年6月，因盗窃罪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的范秋志，在警察的押送下，走进了河北省某监狱的那扇大铁门。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在这个壁垒森严的铁门内，他竟演出了一场使高墙内外为之震惊的荒诞剧。

范秋志，时年27岁，河北省正定兴县厢同村人。本来，在这乡风古朴的农村中，应当成长出勤劳忠厚的农家汉子，而范秋志却是一个道德品质败坏到了极点的人渣。翻开他的犯罪档案：1984年因诈骗罪、毁坏公物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六年，1988年被提前释放；1990年因盗窃罪被北京市公安机关抓获，1991年2月被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以盗窃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1991年5月，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核准了对范秋志的判决，于是范秋志被投入了死牢。

坏人在世界上的任何角落里都有,这并不奇怪。奇怪的是这世上偏偏有那么一些人,轻易相信那些信口胡诌的“好事”、“美事”、“便宜事”。有的人甚至在听到一只大灰狼在说“我爱你”的时候,也会信以为真,去与大灰狼亲热一番。

还是在石家庄看守所关押期间,范秋志结识了因强奸妇女罪被捕的同号人犯常某。几经寒暄,二人相互谈论起各自的案情。范秋志是个牛皮大王,有机会就吹,吹起来就无边无际。范秋志知道常某的案件属于石家庄市某区人民法院管辖时,便信口胡说自己的姨夫就是该区法院的院长,自己可以为常某从中活动活动,帮他减轻处罚。正在等候审判的常某听罢此言,喜出望外,如同遇到了救命活菩萨,对范秋志的谎言深信不疑。

1991年5月,范秋志接到省高级人民法院核准死缓的裁定书,即将被送往省某监狱服刑。常某这时仍然没有忘记他“姨夫是法院院长”,再三央求范秋志一定要从中帮忙托人为其到法院活动。范某则拍着胸脯,一一应承下来。临分离时,常某修书一封,托范秋志到监狱后设法转给自己的恋人王小姐。常某送走了范秋志,便抱定“天上会掉下馅饼来”的信念,恭候佳音。

常某的女友王小姐是个痴情的姑娘,不但相信“天上会掉下馅饼来”的事儿,而且还一信到底。她是石家庄市某棉纺织厂的合同工,芳龄19岁,因为男朋友涉案被捕,这段时间她愁眉不展、饮食无味,苦于求助无门、无力相助。1991年7月的一天,她突然接到了来自某监狱的某人捎来的一封信。她忙打开一看,原来是两个多月前常某写的。常某在信中说范秋志在法院有人,要她请个律师,再求得范的帮助,为其开脱罪责。看罢此信,王小姐不加思索地就去拜访范秋志。

在某监狱接见室,王小姐见到了范秋志。范秋志开头并没有想到一个素不相识的妙龄女郎会来求助于一个被判了死缓的犯人去救助她的男友。他立刻来了个顺坡下驴。凭着“二进宫”的经验,他为王小姐出谋划策。会见快结束的时候,王小姐指着范秋志囚衣上

的“缓二”两个字问：“这是什么意思？”范秋志灵机一动，答道：“就是两年。”王小姐天真地点了点头，其实她根本没有想这个“两年”意味着什么。第一次见面，王小姐对范的印象极佳：够朋友，讲义气，靠得住，是个男子汉。

王小姐走后，范秋志被送回监号。他一边走一边思忖，原想吹个大牛，不想还真有人当真，天鹅落到了饭锅里，这小姐自己送上门来了，我何不把这个谎扯到底……贪婪成性的范秋志，这时已经忘记了自己是一个死缓犯。

王小姐办事特别认真，她为常某请了个律师后，又来见范秋志。范秋志海阔天空地侃了一阵之后，话题一转，提醒王小姐说：“常某是个强奸犯，对你不忠，你还为他跑个啥！”接着，他又漫无边际地吹了起来：“我在外边有两个汽车修理厂，还承包了一个苹果园，效益很好，现在由我母亲代管。我打算和妻子离婚。你们厂子的效益不好，不如辞了职帮助我管管厂子……”

范秋志使出了江湖骗子的全部本领，先挑拨离间，后抛出诱饵。他滔滔不绝地讲着，王小姐目不转睛地听得入了神儿，唯恐漏了一个字儿。她也许早就忘了这是在监狱里谈话，还以为是和“大款”促膝谈心呢。她如痴如醉地听着，全然不知道这是一场骗局。

范秋志又通过种种手段，拉拢了监狱的一个管教干部。一天，这个干部违反规定，让范秋志在监狱的西门旁的一间空闲小屋里非正常会见王小姐。范秋志告诉王小姐，他已经下了决心与妻子离婚，孩子随父，并煞有介事地问王小姐能不能帮助他照顾照顾孩子？王小姐已经被范秋志的精彩表演迷住了。她默默地点头表示答应。范秋志见时机已到，装作情不自禁的样子，展开双臂把王小姐紧紧地搂在怀里，随后在她的脸上、嘴上狂吻起来。此时的王小姐已经被范秋志完全征服了，她接受了范秋志所做的一切……

后来，范秋志凭借着与个别管教人员的特殊关系，在那间小屋里与王小姐多次幽会，多次发生两性关系。王小姐问范秋志，要

是怀了孕怎么办？范秋志回答说：那就不要上班了，我给你找一间房子，雇个保姆，以后到修理厂当个女老板。范秋志还编造了这样的谎言：他要把他的全部财产转到她名下。他还拿出了一份14万元财产的“委托书”交给王小姐去复印。

在虚无缥缈的“未来幸福”的诱惑下，王小姐完全沉迷于对未来的幻想之中。她带着范秋志索要的现金、香烟、毛裤、方便面、水果等物品，大包小包、一次又一次地去监狱里探望她以身相许的死缓犯。然而，她却从来没有想到要去核实一下范秋志所描述的那个工厂和果园是否真的存在。

为了进一步稳住王小姐，范秋志经常表演一些临时编造的“短剧”。有一次，王小姐又来探监了，范秋志的哥们儿也恰好在场。范秋志便当着王小姐的面，要田某到北京和平里某处，为其取出存在那里的一个箱子，说箱子里的一条金项链、两个金戒指和录相机等物，全都送给王小姐。后来，田某从北京给王小姐打电话说，北京找不到这么个地方。可是，王小姐还是对范秋志深信不疑。

再说王小姐以前的朋友常某，自从他把给王小姐的信交给范秋志以后，便在看守所里满怀希望地等待着。但是，他等到的是一份判处12年有期徒刑的判决书。1991年11月，常某也被遣送到某监狱服刑。冤家路窄，他又成了范秋志的难友。

虽然是在一个监狱，可是要见面也并不容易。事情就怕凑巧。一天，常某偏偏遇见了范秋志。常某问，那封信是否已经交给了自己的女朋友王小姐？范秋志被这突如其来的难友给问呆了，他支支吾吾语无伦次地遮掩了过去。一天，常某与同队犯人张某聊天，讲起自己的对象王小姐也不来看自己时，张某突然睁大眼睛，不解地问：“王小姐是范秋志的媳妇呀，她经常来看范秋志，啥时候成了你的对象啦！”这时的常某才恍然大悟，对范秋志恨得咬牙切齿。

与此同时，监狱管教人员也发现范秋志在服刑期间有进行诈骗的重大嫌疑，遂组成专案小组立案侦查。范秋志在被判处死缓期间继续进行诈骗活动，抗拒改造的犯罪事实终于真相大白。1992

年12月7日,有关部门提请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对范秋志执行死刑。劳改部门对违反纪律给范秋志诈骗犯罪提供方便的个别管教人员,也进行了严肃的处理。

本来,人民法院对范秋志判处死缓,给了他一个重获新生的机会。但是,范秋志却没有珍惜这个机会。他把机会当成了儿戏,他用自己的犯罪行为戏弄了他人,也毁灭了自己。

1992年12月28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对抗拒改造的范秋志执行死刑。随着滹沱河畔刑场上的枪声,范秋志得到了应有的下场。

被范秋志戏弄蒙骗的年轻姑娘王小姐,也受到了被工厂除名的处分。她拖着疲倦的身躯,朝生她养她的那个村庄走去。但愿她能从噩梦中醒来,去正确地领悟人生。

京都骗子张磊

冬 寒

张磊是个年仅 21 岁的小伙子，一米八几的个头，体格健壮，一张鸭蛋脸庞，眉清目秀，非常英俊。他的父母都是工人，因为感情不和离了婚。张磊因为盗窃曾经被劳动教养了两年，出来后到 331 路公共汽车队当售票员。因为好逸恶劳，他辞了职，在社会上游荡，从此开始了诈骗的生涯。

开始，张磊只是骗一些熟人。

第一个上当的是胡某。胡某原先是张磊的邻居。这天，张磊到胡某家串门儿。闲聊中，张磊说道：“我们单位最近要给每个职工买一台彩色电视机。22 吋的才 1600 元钱一台。我们家已经有彩电了，不想买了。你们家买不买？要买的话得先交 300 元钱押金。”胡某家早就想买台彩电了，一直没有攒够钱；现在钱攒够了，可又没有地方能够买到彩电。听张磊一说，胡某觉得机不可失，马上求张磊无论如何也要给帮帮忙。张磊带着 300 元钱走了。

过了两天，张磊又来到了胡家，退回了 100 元钱，理由是“单位原先是说每个人交 300 元押金，后来见人人都买，就改了，只要交 200 元押金就行了。我已经给你们定下了一台，过几天就来货了，你们把钱准备好就行了。”张磊此举，使胡家人更相信他能够帮着买到彩电，对他千恩万谢。又过了四五天，张磊来到了胡家，说彩电到货了，得赶快交钱。胡某赶紧把早就准备好的 1400 元钱如数交给了张磊。张磊带着钱走了以后，便一去不复返了。胡某找到他家，邻居说张磊的父母早在几年前就搬走了，谁也不知道他们搬到哪

儿去了。

第二个上当的人是张磊的中学老师。按常理，一日为师，终生为父。坑谁也不应该坑害自己的老师呀。可是对于张磊来说，天底下没有不该坑的人。

这天，张磊来到了母校。在与老师们闲聊天时，他自称现在正开着一家大公司，经营各种家用电器，有若干名雇员……俨然一副大老板的派头。他天花乱坠的神侃一通，使老师们对这个往日的劣等生刮目相看。一位老师求张磊帮自己买一台彩色电视机，张磊当然满口答应了。老师先后给了他1400元钱。学校的一个工友听到了消息，请这位老师也托张磊的路子买台彩电。张磊也毫不犹豫地答应了，并说目前只有牡丹牌24吋的一种，2500元一台。其实那个时候，生产牡丹牌电视机的北京电视机厂根本不生产24吋的电视机。可是这位职工并不了解真情，生怕错过这次机会，立即凑齐了2510元钱，拱手交给了张磊。带有讽刺意味的是，老师临分手的时候还说：“我们当穷教员的攒这点钱可不容易呀，你可别坑了我们。”张磊说：“哪能呢？过两天准提货，您就放心吧！”3900多元钱到手后，张磊转身又换了个地方，老师们再也找不见他的踪影了。

第三个上当的人是张磊的同学。这位多年不见的同学，偶然遇见了张磊，张磊说了一句：“我现在开公司呢，专门经营彩电和录相机。”他便信以为真，马上给了张磊2000元钱，托他买台彩电。结果，钱到手后，张磊又一去不复返了。这位同学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找到了张磊的父母，差点儿跟他们动了刀子，才把2000元钱要了回来。

张磊的熟人毕竟有限，骗完了也就没有了。因此，张磊又寻找新的受骗人。以下就是他的“对象”们。在一些女孩子们眼睛里，张磊身高、貌美、聪明、有钱，是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如意郎君，终身靠山……而在张磊的眼睛里，这些女孩子不过是一件供自己发泄性欲的工具和供自己花钱的钱袋子而已。

第一个对象叫小颖。她1988年夏天与张磊相识，头几次约会

张磊花钱如流水的派头和花不完、数不尽的钞票，就使她神魂颠倒，轻许了终身。一天，张磊对她说道：“我们公司刚刚搞到了几台日立牌 426 型录相机，过两天就到出国人员服务部去提货，每台才 240 美元。你们家还不要一台？”小颖家早就想买一台录相机了，现在遇上了这么好的机会，不光自己家要买，她还想为自己的好姐妹买几台。于是，小颖向同事小明介绍了这一信息，问她要不要买。小明自然也要买一台。她们俩各自拿出 240 美元交给了张磊。谁知收了钱的张磊从此便销声匿迹了。小颖除了哑吧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外，还要受小明的埋怨。

就在小颖被愚弄的同时，春梅姑娘也落入了张磊的圈套儿。春梅是公共汽车的售票员，与张磊曾经是同行儿。张磊是在乘坐她的汽车的时候认识她的。没两天，张磊便对春梅姑娘吹嘘说：“我能买到录相机，日立 426 的，才 1800 元一台，你还不买一台？”姑娘自己没有钱买，但是这么好的机会她实在舍不得丢掉，便问自己的小姨买不买。小姨早就想买一台录相机，只是一直没有机会。听外甥女儿说后，她不想错过这个好机会，但她觉得把这么一大笔钱交给一个不认识的人，心里总是不大踏实，便多了一个心眼儿，嘱咐春梅跟着张磊去取货，不见东西不掏钱。但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张磊骑着姑娘的自行车，带着她一起来到了东直门大街×××号院门前，说：“卖主就在这个院子里住。你把钱给我，我进去取，你在这儿看着点自行车，我一会儿就回来。”春梅姑娘见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心里想还能假得了吗？于是便把钱交给了张磊。

张磊进了院子，她自己就在门口等着。但是，不管她怎样等，张磊再也不会回来的了。姑娘等得实在不耐烦了，她锁上车，进了院子一打听，才知道这是一个穿堂院儿，张磊早就已经从后门溜了。

就在这个院子门前，张磊用同样的方法先后骗了 4 个女孩子。

一个叫小美的姑娘，是某合资企业的翻译。这天她在前门等公共汽车的时候为问路而认识了张磊。张磊自称自己名叫申华，是一家大公司的老板。车站上的三言两语，小美就为张磊着了迷。她试

探着问张磊：“能够买到先锋音响吗？”

“能！”张磊十分肯定地说，“我的一个朋友前几天刚刚从国外带回一套先锋 6000 立体声音响，因为家里屋子太小，地方窄放不下，正让我帮忙找个人给他出手呢。你若是想要的话就跟我去取，大概 300 美元。”小美一听心里高兴的不得了：按市场价格，先锋 6000 得 6000 多元钱呢，300 美元就可以买下来，实在太便宜了。她一时高兴，竟把：“便宜没好货、好货不便宜”和“贪小便宜吃大亏”的古训给忘掉了。她迫不及待地领着张磊来到了自己公司在北京饭店租用的办公室里，从办公桌的抽屉里取出了 300 美元，然后跟张磊一起下了楼。张磊叫了一辆出租汽车，俩人坐出租汽车很快就来到了位于北新桥附近的这个院子跟前。车停了，张磊让姑娘在车里边等着，自己拿过了美金进了院门，马上穿过院子从后门溜了。姑娘在汽车里等啊等啊，直等到司机都等得不耐烦了，催促姑娘进院去打听情况。当她明白了这穿堂院儿的奥妙的时候，这才晓得自己是上当了，可出租车钱还得由自己来掏。

小敏姑娘是一家医院的护士。在一次乘坐公共汽车上班的路上，她身边的一个北京青年和几个外地乘客因为拥挤而争吵起来，这个北京青年就是张磊。吵来吵去见吵不出个结果，张磊便把手中提的塑料提兜硬塞给了身边这个根本不认识的小敏，让她帮着看着点儿，然后便和外地人打起架来。小敏姑娘就是在这样莫名其妙的情况下，接下了张磊的提包。她本来想说：“我不认识你，你不要把提包放在我这里。”可是张磊正在跟外地人打架呢，根本连听小敏姑娘说话的机会都没有。小敏想放下不管吧，可公共汽车上人挤人的，又不能把提包丢在地上。无奈之中，她只好暂时替张磊拿着。张磊身高大体壮，三拳两脚就把一个外地人打伤了。汽车到了五棵松车站，这伙外地人把张磊揪住，让他送受伤的人去医院。一伙人拉拉扯扯地下了车，小敏姑娘也不由自主地跟了下来，一起走进了 301 医院。从医院出来之后，这些外地人还要拉张磊去派出所。张磊悄悄地对小敏说道：“你先跟随他们去，我得跑，10 点半我在地

铁木樨地站的西北口等你。”小敏无可奈何地答应了。张磊对外地人说：“去派出所可以，不过我得叫上大夫一起去当个证人，你们在这儿等着，我去叫。”他说完便上了楼。到了三楼，他顺楼道很快地跑到了另一头的楼梯，又顺着楼梯下了楼，溜出了医院。

不见张磊回来，这伙外地人可就赖上小敏了，非让小敏把张磊交出来不可。这时的小敏就算是有一千张嘴也说不清了。没办法，她只好掏出了 50 元钱赔偿给外地人算了事。完事以后，小敏到木樨地车站去找张磊。张磊还真的在那儿等着她呢。张磊听姑娘把自己走了以后的情况说完了以后，马上从口袋里掏出了 100 元钱给了姑娘，并感激地说：“今天多亏你了，真该好好谢谢你。现在也该吃午饭了，走，咱们吃点儿饭去，今天我请客！”姑娘推辞不过，只好答应了。俩人坐车来到了动物园，在停车场附近的一家饭馆里吃的午饭。席间，张磊自称姜河，在中北出租汽车公司开出租汽车，因为和交通警察吵架被扣留了驾驶执照……小敏见张磊一表人才，对人豪爽，便觉得张磊挺好的。于是，俩人就算交上了朋友。后来，在张磊的鼓动下，小敏姑娘竟然租了一间农民房，俩人搬到一起非法同居过起日子来了。几个月后的一天，张磊又故伎重演，他问小敏：“我们公司有两台录相机，你能帮我找个买主吗？”小敏答应试试看。她把这事告诉了母亲。母亲找张磊问：“你们公司除了录相机以外，还有别的吗？我想买台冰箱，你们那儿有吗？”

张磊说：“有，夏普 180 升的，1600 元一台。”

小敏的母亲听完后有难色地说：“买我倒想买，只不过我现在手头才有 1000 元钱，不够数儿。”

张磊说：“那没关系，您先把这 1000 元钱给我，不够的钱我先给您垫上。”

于是，1000 元钱被张磊拿走了。

过了几天，张磊对小敏说：“我得把驾驶执照要回来，还得花点钱托托人。”

小敏给了他 500 元钱。

又过了几天，张磊对小敏说：“我妈明天要从西安回北京，我得去接她，可我没钱了。”

小敏又给了他 90 元钱。

此后，便不知道张磊到哪儿去了。他从小敏家一共带走了 1590 元钱。

张磊到哪儿去了呢？

张磊又结识了小红。小红是一个待业青年。一天，她在一家电子游戏机室里玩时，屡玩屡败，总也过不了关。最后没钱玩了。就在她余兴未尽、恋恋不舍的时候，张磊凑到了她的身边，说：“来，你替我玩儿，我教你怎么过关。”起初，小红望着张磊还有些迟疑，可好胜心又驱使她玩了起来。在张磊的指点下，她终于胜利地过了关。成功的喜悦使小红的内心充满了对张磊的感激。这样，二人便相识了。张磊对小红自称何伟伟，是香格里拉饭店的出租汽车司机。

在与小红几次约会的闲聊中，张磊得知小红家想买台彩色电视机，便立即投其所好地说：“我前天刚刚买了一台日立 21 吋平面直角遥控彩电，才 2500 元钱一台，比市场上卖的价钱要便宜得多，过几天就到出国人员服务部去提货，你若是要的话就先搬走。怎么样？”

小红回去跟家里人一商量，全家人一致同意，马上让小红拿了 1400 元钱交给了张磊。张磊收下了 1400 元，其余的钱他答应先替小红给垫上。几天过去了，彩电还没有买来。小红家又想让张磊顺便再帮忙给买一台日立牌的录相机，又让小红给张磊送去了 1000 元钱。张磊当然照样把钱收下了。只是打这儿以后，小红就没办法找到张磊了。

说来也巧。一次，小红在车站上等车的时候，偶然与张磊相遇了，便追问他彩电和录相机买到了没有。张磊撒谎说：“那些钱给了人家以后，让人家给骗了，我现在正追着‘那个人’要钱呢。”张磊这次走后，小红就再也找不到他了。

就在小红发了疯似地到处寻找张磊的时候，张磊又结识了宏女士。

宏女士是个银行职员，当时正在和丈夫闹离婚。这天傍晚，宏女士下班后乘坐 114 路电车回家的途中，在车上与张磊相遇认识。张磊自报姓名叫申冬，是 331 路汽车司机。宏女士见张磊一表人才，便把自己的家庭住址、电话号码全都告诉了张磊，张磊也告诉了宏女士一个电话号码。

第二天，张磊便打电话邀请宏女士去看电影，宏女士按时赴约。

第三天，张磊再次与宏女士约会时，说自己开车时把人撞伤了，求宏女士借给他 100 元钱，宏女士慷慨解囊。就在宏女士从钱包里掏钱的时候，张磊见到了钱包中有一张外币存单。宏女士的钱包还没有收起来，张磊已经把坏主意打好了。

第四天，他俩再次约会的时候，张磊说道：“我现在有个进口大件的免税指标，我四哥想买一辆摩托车，可手里的美元不够，你能不能先借给我一点儿，我先把指标买了，省得过期作废了。过些日子等我四嫂子从美国回来了，马上就把美元还给你。好吗？”其实，张磊哪儿有什么四哥和四嫂呢？全都是他瞎编出来的。而宏女士竟然连想也没有想就相信了张磊的鬼话，毫不犹豫地答应了。张磊叫来了一辆出租汽车，跟宏女士一块儿到银行去取了钱，连本带利一共是 897 美元。然后，张磊让宏女士陪着自己一起给“四哥”家送钱去。在车里，张磊握住了宏女士的手，摸着她手上戴的金戒指问：“你戴的戒指是纯金的吗？”

“是 18K 金的。”宏女士一边用手擦着戒指，一边向张磊介绍说：“这是我爱人花了 37 美元给我买的。”

“我的手指头这么粗，能戴得进去吗？”张磊伸出一个手指头问道。

宏女士把戒指退了下来递给了张磊，说：“你戴上它试试？”

张磊戴上了戒指，攥了攥拳头，又舒直了胳膊伸出手去看了